

青海省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受理转办 群众信访举报问题整改销号情况公示表

投诉受理编号	D3QH202312030031
整改任务概述	位于西宁市湟源县申中乡卡路村的青海华铁金属有限公司紧邻湟水河，存在以下环境问题：1、用隐形管道排放生产废水至周边的湟水河内，造成河流和土壤污染。2、3号、4号厂区在建设时，厂内道路用高碳铬铁渣填充做路基，造成土壤破坏。3、厂区内生产出的矿渣，堆存不规范。4、化验室使用的盐酸硫酸，但未做废旧利用，直接排入到湟水河，造成河流污染。一旦下雨厂区内有含铬的红色、黄色废水直排湟水河。
整改责任单位	湟源县人民政府
整改措施及成效	<p>调查核实情况：</p> <p>经核查，该问题部分属实。1. “用隐形管道将生产废水偷排至湟水河内，造成河流和土壤污染”问题不属实。企业生产用水主要用于设备冷却，循环利用不外排。湟源县人民政府积极组织专班人员对企业靠近湟水河岸进行了实地走访，在上下游均未发现入河排口。经对接西宁市国土勘测规划研究院有限公司，于12月5日对厂区内部可能埋有暗管的区域和道路地下部分开展了深度为2米的雷达检测，未发现地下暗管，不存在对河流和土壤污染问题。</p> <p>2. “3号、4号厂区在建设时，厂内道路用高碳铬铁渣填充做路基，造成土壤破坏”问题不属实。发现该企业厂区路面均采取了水泥硬化措施，且近十年来，未实施道路提升改造等工程，湟源县生态环境局近年来每年对该公司周边土壤和地下水污染情况进行检测，根据检测报告结果显示，不存在污染情况。12月4日，委托中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对3号、4号厂区中间无名道路路基开展地勘监测，3处采样点样本均未测出高碳铬铁渣成分，未发现土壤破坏的情况。</p> <p>3. “厂区生产出的矿渣堆存不规范”问题属实。因近两年企业下游水泥、建材等产业产能不足，导致企业废渣未能及时消化，在厂区堆存较多，部分废渣堆放在棚外，不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要求。</p> <p>4. “化验室盐酸硫酸未做废旧利用直排</p>

	<p>湟水河，造成河流污染。一旦下雨厂区内有含铬的红色、黄色废水直排湟水河”问题不属实。该公司化验室产生的废液每周约30L，经专用桶收集中和后倒入水淬渣池，目前已按危险废物管理，每日转运至危废库房暂存，不存在直排湟水河问题。厂区内雨水经雨水收集池收集沉淀后排入市政管网，未发现直排湟水河的问题。</p> <p>处理和整改情况：</p> <p>12月6日，湟源县生态环境局下达了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宁生责改字〔2023〕4-16号），责令企业尽快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进行规范化处理。目前，企业已对棚外废渣全部使用防雨布进行了覆盖、入棚作业，并与省内水泥企业签订购销合同，制定了拉运计划，承诺于2024年5月31日前完成棚外废渣清运工作。</p> <p>整改成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加大企业废渣处置日常监督监管力度，督促企业2024年5月31日前完成棚外废渣清运工作。 2. 经对周边18户居民进行满意度回访，满意度达到100%。
<p>整改时间</p>	<p>2023年12月4日至2024年1月25日</p>
<p>社会监督联系人及电话</p>	<p>湟源县生态环境局 史炳剑 2434591</p>